

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0,838	34,919	業務外費用	3,776	32,214	35,990
40,838	34,91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776	32,214	35,990
40,838	34,919	雜項費用	3,776	32,214	35,990
16,431	19,415	服務費用		19,295	19,295
4,854	6,500	水電費		6,500	6,500
40	20	郵電費		20	20
25	35	旅運費		35	35
178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	50
6,319	7,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500	7,500
4		保險費			
4,397	4,970	一般服務費		4,850	4,850
615	340	專業服務費		340	340
3,355	2,525	材料及用品費		3,250	3,250
267	250	使用材料費		250	250
3,088	2,275	用品消耗		3,000	3,000
158	70	租金與利息		170	170
9		房租			
1		機器租金			
1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20	20
147	5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150
12,716	12,909	折舊、折耗及攤銷	3,776	8,829	12,605
12,716	12,909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3,776	8,829	12,605
6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670	670
		土地稅		70	70
60		房屋稅			
550		消費與行為稅		600	600
6,40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6,405		各項短絀			
1,163		其他			
1,163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大學： 係學生宿舍管理、募款、實習商店、實習工廠營運等業務所需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大學： 係學生宿舍管理、募款、實習商店、實習工廠營運等業務所需費用。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大學： 係學生宿舍、募款、實習商店、實習工廠營運等業務所需各項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大學： 編列650萬元，包括學生宿舍電費500萬元，水費150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大學： 辦理各項業務所需郵費及電話費。
520298-2300 旅運費	大學： 係辦理各項業務所需校內外人員之出差旅費及貨物運費等。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係辦理各項業務所需印刷費。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編列750萬元，包含：(1)學生宿舍修護費220萬元。(2)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等修護費等530萬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編列485萬元，包括：一、匯費及手續費3萬元。二、外包費4人110萬元，包括：(1)廁所清潔維護及垃圾資源回收勞務承攬費2人50萬元。(2)宿舍維修人力2人勞務承攬60萬元。三、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12人372萬元：行政助理2人108萬元，工讀生110人264萬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編列34萬元，包括：(1)各項業務所需專家出席費2萬元。(2)委託考選訓練費及其他等32萬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燃料、設備零件、辦公用品及環境綠美化等。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燃料及各項業務所需設備零件。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辦公用品及環境綠美化等。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之車租及什項設備租金。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之租車費。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係各項業務所需之設備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大學： 係學生宿舍、實習商店、實習工廠相關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係學生宿舍、實習商店、實習工廠相關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大學： 依法繳納之各項稅捐與規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大學： 外租場地依法繳納之土地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外租餐廳及場館之營業稅。